

成都新养犬条例正式施行 不文明行为将被罚

携犬外出未采取防护措施,情节严重者可处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

8月1日起,新修订的《成都市养犬管理条例》(下称《条例》)正式施行。条例于5月27日经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获悉,《条例》贯彻落实上位法,顺应时代需求,在进一步完善健全养犬管理体制机制、强化养犬人责任、彰显城市管理温度等方面作出了细致规定。

《条例》将养犬管理划分为限养区和非限养区。限养区指锦江区、青羊区、金牛区、武侯区、成华区行政区域全域和其他县(市、区)人民政府确定并公布的限制养犬区域(四川天府新区、成都东部新区、成都高新区由管委会负责限养区的划定和公布工作)。

《条例》规定,在限养区内,每户只能养1只犬(除导盲犬等服务犬外),这也是2010年起实施的原养犬条例的制度延续。若有繁殖幼犬的,幼犬在出生后3个

月内,需通过送交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单位饲养,或送交犬只收容留检场所等方式,妥善处置超过限养数量的犬只。

《条例》明确携犬外出须使用长度不超过2米的犬绳牵领,拥挤场合主动收紧;乘坐电梯须采取收紧牵领绳、戴嘴套或装入犬笼等安全措施;养犬人随身携带清理器具,及时清除犬只粪便。

违反上述规定的,将面临不同额度的罚款。携犬外出未采取防护措施,情节严重者可处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未清理犬粪拒不整改的处200元罚款;未拴养圈养犬只拒不改正的处10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犬吠扰民不予制止,由公安机关警告后仍不改正的,处1000元罚款。

《条例》规定,对正在伤人的犬只,任何人可采取措施控制,难以控制的可就地捕灭。犬只伤人的,养犬人须立即送医并先行垫付医疗费用。遗弃、逃逸犬

只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原养犬人或管理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处罚层面,驱使犬只伤人的,由公安机关按照故意伤害人处罚款、拘留;未采取安全措施致犬只伤人的,情节较重者可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虐待或遗弃犬只的,可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的可没收犬只并吊销养犬登记。

机关办公区、医院、学校、幼儿园、影剧院、博物馆、图书馆、体育场馆、文物保护单位、宗教场所、城市轨道交通及公共汽车等场所禁止犬只进入。其他场所管理者可自主决定是否允许,但须划定活动区域。

对于残疾人根据需要饲养必要的导盲犬、导听犬、辅助犬等服务犬,不再限定养犬数量,同时规定允许残疾人携带服务犬进入犬只禁入场所。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杨澜 综合川观新闻

同步播报

这些区域试点“实体犬只标识牌”

华西都市报讯(记者 宋萧)8月1日,新修订后的《成都市养犬管理条例》正式施行。罗威纳犬、杜宾犬、秋田犬等35种犬只及身高超65厘米大型犬禁养。

记者了解到,实体犬只标识牌现阶段仅在成都武侯区、郫都区、新都区、东部新区、新津区、大邑县、邛崃市的限养区内开展试点发放工作。非试点区(市)县的新老犬主正常办理犬证,暂时不用点击“去绑牌”。

养犬人完成养犬登记申请、犬证审核通过之后,可在工作日前往犬只登记对应的辖区公安派出所办理、绑定和领取实体犬牌。

后期,相关部门会结合试点运行情况,完善登记系统,优化办理流程,总结成熟经验后,再逐步扩大范围向全市推行。

电动汽车开了5年 电池还能用多久 新国标这样规范

很多电动汽车车主可能会有这样的疑问:电动汽车开了5年,电池衰减状态如何,到底还能用多久?仪表盘上电池健康度数字,到底靠不靠谱?

日前,电动汽车动力电池耐久性新国标正式实施。参照这一标准,就可以清楚了解,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的状态究竟如何?

电池可用能量状态 须车载显示

动力电池是电动汽车的核心部件,其耐久性直接影响车辆使用体验、售后保障、二手流通乃至回收利用。电动汽车电池耐久性推荐性国家标准,主要涵盖电池可用能量状态、耐久性限值设定等内容。



7月25日在南京港拍摄的等待装船的国产汽车(无人机照片)。新华社发

动力电池耐久性标准起草人于洋指出,标准主要内容之一就是规范了电池可用能量状态,即当前电池实际可用能量与新车电池可用能量的比值。电池可用能量状态数值越高,说明电池可用能量越足。

标准要求电池可用能量状态可以车载显示,对其显示精度有严格要求。

车载电池可用能量状态 与实测误差不超过5%

车载显示的电池可用能量状态,具体精度如何规定?又如何验证其精度准确性?

专家介绍,电池可用能量状态不同于电池循环次数,它综合反映真实电池衰减程度,更贴近用户真实感知的续航

能力衰减。新国标要求,车载显示的电池可用能量状态读数与整车可用能量状态的实际测量值偏差不超过5%。

此外,标准还引入了“虚拟里程”概念,对非行驶电池放电进行测量,并结合车辆能量消耗量,将这部分放电能量做等效里程核算,并要求车辆显示的虚拟里程折算值与实测值的相对偏差不超过3%。

5年或10万公里后 电池可用量至少82%

除了对电池可用能量状态的显示要求外,标准对车辆耐久性最低性能也提出了要求。以轻型乘用车为例:

使用5年或行驶10万公里,对应电池可用能量状态达到82%以上。

8年或16万公里,达到75%以上。

10年或20万公里,达到70%以上。

专家表示,目前发布的为推荐性国家标准,后期该标准有望在全行业推广使用。对消费者而言,车辆电池衰减情况实时掌握,有据可依、透明可查,质保纠纷有望减少。对行业而言,标准将引导企业加大对电池寿命精确评估、长寿命电池技术的研发投入,推动产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 据央视新闻微信公众号

交强险哪种情况不赔? 怎样才算构成肇事逃逸?

“法官来了”详解道交新规

亲朋好友开口借用“爱车”,出了事故谁来赔?“好意同乘”突发意外会不会变成麻烦事?马路上高发的“开门杀”事故,到底是司机担责,还是开门的乘客担责?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下称《解释(二)》),于6月30日正式施行。

7月31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封面新闻开设的“法官来了”栏目,邀请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监二庭副庭长张杨、法官助理陈国龙做客直播间,详解新规之下,交通事故发生后涉及的“谁来赔、赔什么、怎么赔”等问题。

交通事故伤者达法定退休年龄 能主张误工费吗?

法官:以往很多人认为受害人一旦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就不能主张误工费。现

实中,大量退休人员仍持续务工、经营获取收入,《解释(二)》第六条专门对此作出明确规定:被侵权人超过法定退休年龄,有证据证明因交通事故产生误工损失并请求侵权人赔偿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简单来说,能否主张误工费的核心判断标准为是否存在实际收入减少,法院不能单纯以达到退休年龄直接驳回诉讼请求。受害人可以提交劳务合同、工资流水、经营记录、证人证言等材料佐证自身误工损失。

交强险是否绝大多数情况下都要赔呢?

法官:绝大多数事故交强险都会赔付,但有两种特殊情况除外。第一种是完全不赔:如果事故是受害人故意造成的,典型的“碰瓷”,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都由“碰瓷者”自行承担,交强险一分不赔。

第二种不是直接赔付,是先行垫付抢

救费,事后保险公司找肇事方把钱要回来。这类情况包括:一是无证驾驶、醉酒开车;二是车辆被盗抢期间发生事故;三是车主故意制造交通事故。这三种情形,只垫付伤者的人身抢救费用,车辆维修等财产损失交强险不垫付。

驾驶人是否构成逃逸,法律有规定吗?

法官:发生事故后开车离开现场,就一定会被认定为肇事逃逸吗?这是一个误区。其实法律认定逃逸需要主客观统一,必须同时满足两个关键点:客观上擅自驶离现场,主观上存在逃避处罚、逃避赔偿的故意。

比如说,王某开车操作不当撞伤路人,第一时间开车把伤者送往医院抢救。事后保险公司以王某离开事故现场、构成逃逸为由拒绝理赔。法院经审理后,没有支持

保险公司的主张。道理很简单:法律优先保护伤者生命,如果仅仅因为救人挪车就直接认定逃逸、拒绝赔偿,会倒逼大家死守现场、不敢及时送医,违背立法初衷。王某全程只为救人,不存在逃避追责的主观想法,自然不构成逃逸,保险公司该赔还得赔。

此外,还存在一些轻微的刮蹭、未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肇事逃逸情况。比如,卢某开车将他人停放在路边的车刮花,见四下无人遂驾车离开。后卢某被交警找到,认定全责。法院判决认为,卢某构成交通肇事逃逸,除交强险按规定赔偿2000元外,因商业三者险不赔,剩余的修车费和被撞车主替代性交通工具费,均由卢某承担。此外,卢某还要受到行政处罚。在此提醒,在不慎刮花他人车辆时,要立即停车查看,尝试联系车主,报保险公司,报警备案等。切勿心存侥幸,一走了之。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戴竺芯